

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教務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98 年 2 月 18 日下午 14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先雲廳

列席指導：○校長○○

主席：教務處○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

略。

貳、教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一、註冊組

(一)本學期校內轉科會議已於 98 年 2 月 6 日召開完畢，審查結果已公告於 N:\註冊組\對外及學校網站上，並個別寄發轉科結果通知單。

(二)2 月 10 日(二)已完成召開「97 學期日間部二專寒假轉學生招生第三次會議」，討論招生錄取相關事宜。

(三)97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轉學生已於 2 月 12 日(四)完成註冊；實際註冊人數，五專部份：38 人，二專部份：1 名，轉學生名單已公告於 N:\註冊組\對外及公告於學校網站上。

(四)98 年 2 月 13 日(五)已完成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成績更正。

(五)98 年 2 月 18 日、19 日辦理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約 93 名延修生註冊、報到。

(六)辦理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舊生註冊事項，請各科協助通知各班班長於註冊當日上午九時~十二時至本組領取相關資料。

1. 各班班代請於 2 月 23 日(一)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全班註冊。

2. 於開學後一週內未完成註冊程序者，將寄催辦註冊通知家長。

3. 於開學後二週內未完成註冊程序者，依學則以自動退學論。

(七)轉學生、轉科生及復學生受理抵免學分申請。

(八)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務處業務手冊(學生版)已完成修正，並分發各班一本參閱。

二、課務組

(一)執行 97 專科評鑑工作，整建相關資料，因應 2/17、2/27 模擬預評及 3/10 正式評鑑。

(二)召開課程委員，通過並落實通識教育整體架構案；分配及充分使用教室資源並滿足師生需求，積極促成各科跨領域學程之開設及運作。

(三)972 排課業務經各科及通識中心協助，已完成各課程之安排，除少數課程尚須微調外，多能符合本校排課準則相關規定。

(四)971 學期教學評量統計，學生上網率為 98.2%，俟簽報校長核定後，將送各科及研發中心存參，並送請各教學老師參考。

(五)972 教師手冊已製作完成，已公告上網，並請各科轉發兼任老師參用。

- (六) 97 年就業學程計畫已通知各科，請注意時效及早提出申請。
- (七) 98 年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提昇整體教學品質專案計畫，本校以深化課程發展暨建構 U 化教學環境計畫為中心，發展「數位教材學習」及「建置數位典藏資源」為目標，已積極進行中。
- (八)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為政府今後施政重點，請提醒同學不要非法使用影印書籍，以免觸法受重罰。

三、出版組

- (一) 第十一期康寧學報，擬預定於 98 年 6 月 15 日(一)出刊，校內計九篇論著、校外計一篇論著，故此期總共十篇論著，感謝老師賜稿支持康寧學報。
- (二) 第三十期康寧活力報，擬訂於 98 年 3 月 1 日出刊，俾招生宣傳使用，第三十期康寧活力報會出刊書面版與電子報，敬請各位老師督導學生參閱，以瞭解學校最新訊息。
- (三) 有關教學用試卷、行政用表單、資料；專案研究、活動等之規定，敬請各位老師詳閱『印刷室印製須知』，為促使印刷作業順暢，各位老師送印考卷，請注意↓
 - 1. 印稿撰寫一律以電腦打列編題，不得有修正液殘留稿面。
 - 2. 一律以單面白色紙張製作原稿，原稿勿剪貼拼接(湊)，需維持稿面平整，請勿摺疊。
 - 3. 印製之原稿請務必預留上、下、左、右邊界各 1 公分以上。如有任何問題可至本校出版組網頁→承辦業務→印刷作業參閱、下載。
- (四) 關於印刷取件時間，懇請教師依規定時間取件。
 - 1. 各式行政表單申請送印三天後(不含假日)取件。
 - 2. 各式開學計畫講義、平時考試卷申請送印五天後(不含假日)取件。
 - 3. 各項專案資料、行政表單(一萬張以上)申請送印五天後(不含假日)取件。

四、圖書館

- (一) 目前館藏統計：中文圖書 120701、西文圖書 14706、中文視聽 12937、西文視聽 754，館藏為 149098 冊。
- (二) 流通統計、書籍採購編目加工上架、諮詢推廣、服務及管理。
- (三) 本學期有五位家長在本館擔任志工，定期服務中。
- (四) 97 教補款資本門圖書驗收完畢，新書皆置放於圖書館大門口運書車上，請全校師生踴躍借閱。
- (五) 圖書館增加許多新的影片，將利用康寧劇院放映，請全校師生踴躍前來觀賞。

五、電算中心

- (一) 教育部持續推動「智慧財產權宣導教育」，煩請老師於課堂、班會週會時間協助宣導。提醒同學勿非法影印教科書、勿隨意張貼他人文章著作、及勿使用盜版軟體，避免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
電算中心備有案例簡報(開學前掛到網頁上)，可供老師參考使用。

- (二) 為配合教育部「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煩請設有影印機的單位，於影印操作區域之明顯處張貼「遵守智慧財產權」及「不得非法影印」之警語。
- (三) 為配合教育部「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煩請設有公用電腦之單位(如電腦教室、網咖)，於明顯處張貼「請尊重與保護智慧財產權」及「不得使用非法軟體」之警語(可貼於螢幕上方或當桌面背景)。
- (四) 電算中心於本週進行電腦教室(C2050、C3050)軟體更新安裝，主要以資訊基礎課程所需來規劃軟體配置。若本學期在電算中心電腦教室授課且需特殊軟體之教師，煩請儘快與電算中心連絡(Ext.373)。
- (五) 電算中心於本週三(2月18日)下午1:00~4:00於C3050舉辦「文書簡報圖表製作利器-- visio 教育訓練課程」，歡迎各位老師及同仁踴躍參加。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課程委員會

案由：各科各學年修業科目異動，提請 複決。

說明：

(一)、經 980115 第五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科系	說明
健管科	修正本科 97 學年度二年制日間部修業科目表。 (一)、因應 97/12/23 自評委員建議修正。 (二)、依據 97/12/30 本科 97 年度第十次科務會議決議辦理。 (三)、修業科目異動情形說明。 課委員決議： 1. 「藝術與哲學」(必修 2 學分)改為「社會學」(必修 2 學分)。 2. 餘尊重科規劃修正通過。

決議：依據 98 年元月 7 日教務會議通過，修訂校定選修科目中「國防通識」，改為「軍訓」，本案通過，如 [附件一](#)。

提案二：

提案單位：課程委員會

案由：98 學年規劃分類通識課程，提請 複決。

說明：

- (一) 有關通識中心建構整體通識教育課程架構草案(五專)，業經課委會、排課協調會多次研議通過辦理。
- (二) 通識課程共分五類：基礎能力課程(64 學分)、核心通識課程(2 學分)、進階分類課程(10 學分)、選修分類通識課程(2 學分)、專業通識化課程(2 學分)，

並請各科負責規劃「專業通識化課程」。

(三) 請通識中心與各科協調 98 學年分類通識課程安排情形，送課程委員會議研議。

(四) 檢附「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圖」。

決議：在不增加學校經費負擔及增加學生畢業學分兩項前提下，本案通過，如[附件二](#)。

提案三：

提案單位：課程委員會

案由：972「跨領域學程」案，提請 複決。

說明：

(一) 業經 980213 排課協調會、980216 第一次課委會研議通過。

(二) 動畫科加開「動畫導論」科目，供幼保科同學選修。

(三) 企管科調整「物流管理」時段，供應外科同學選修。

(四) 應外科調整「基本英文法」時段，供幼保科同學選修。

(五) 請護理科與資管科協調學程規劃表，並儘速完成修訂之行政程序，俾便同學加選。

(六) 其他各科亦請鼓勵同學修習跨領域學程，以提升競爭力。

決議：通過，請護理科與資管科儘速協調學程規劃，並循行政程序完成。

提案四：

提案單位：課程委員會

案由：幼保科修改「兒童多媒體動畫」及「兒童美語」學程規劃表，提請 複決。

說明：

(一) 經幼保科 980210 課程會議通過。

(二) 希二專生能於一年級下學期修習相關課程，二專生為求能於在校期間修畢，故將相關規則修調至一年級下學期跨修。

(三) 980216 課委會決議：配合幼保科開放二專同學參與跨領域學程，將其施行細則第七條「學生修習本學程課程之學分得依各科規定計入最低畢業總學分」修增為「學生修習本學程課程之學分得依各科規定計入最低畢業總學分（但二專同學不得計為畢業最低總學分）」。

決議：施行細則第七條文字修正為「學生修習本學程課程之學分得依各科規定計入最低畢業總學分（但二專同學跨科選修學分部份不得計為畢業最低總學分）」。如[附件三](#)、[附件四](#)。

提案五：

提案單位：課程委員會

案由：課程教學評量實施辦法修正，提請 複決。

說明：經 980216 課委會通過修正。

原文	修正後	備註
四、教務處課務組(夜間部)應向教師及學生公布課程教學評量問卷的目的、方式、注意事項等相關事宜。	四、教務處課務組應向教師及學生公布課程教學評量問卷的目的、方式、注意事項等相關事宜。	刪除(夜間部)
五、專任教師於評量實施前至各科辦公室、兼任教師至課務組(夜間部)領取「教師教學情形了解表」，分發學生填寫。學生填寫完畢由學藝股長收回，並交由所屬科辦轉送課務組(夜間部)彙整。		刪除
六、各科目教學評量執行方式應秉持公平客觀原則，教師在學生填寫評量問卷時須離開現場，並不得干涉學生。	五、各科目教學評量執行方式應秉持公平客觀原則，教師在學生填寫評量問卷時須離開現場，並不得干涉學生。	調整編號
七、教學評量之統計資料陳教務主任、校長核閱後，會送各科主任及人事室存查；屬教師個人之統計資料經核閱後，交由任課教師作為教學改進參考。	六、教學評量之統計資料陳教務主任、校長核閱後，會送各科主任存查；屬教師個人之統計資料經核閱後，交由任課教師作為教學改進參考。	調整編號並刪除及人事室
八、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各科教師評審委員會如有教師升等、進修、延長服務、優良教師選拔或兼任教師之續聘等審議事項，得請求教務處提供該教師最近二年內任教科目之教學評量結果。	七、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各科教師評審委員會如有教師升等、進修、延長服務、優良教師選拔或兼任教師之續聘等審議事項，得請求教務處提供該教師最近二年內任教科目之教學評量結果。	調整編號
九、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八、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調整編號

決議：修正第四條刪除「課務組(夜間部)」，餘通過，如附件五。

提案六：

提案單位：成績更正委員會

案由：學生成績更正委會初步審查○○○等 4 位同學 971 學期成績，提請 複決。

說明：

提案	案由	審查結果
提案一： ○○○老師	擬更正五國三忠○○○同學（學號 95155○○○）， 971「金融市場」學期成績為 100 分。	98.2.13. 成績更正審查委員 會議決議通過予以更正
提案二： ○○○老師	擬更正五國三忠○○○同學（學號 95155○○○）， 971「金融市場」學期成績為 99 分。	98.2.13. 成績更正審查委員 會議決議通過予以更正
提案三： ○○○老師	擬更正五應二忠○○○同學（學號 96165○○○）， 971「二年國防通識」學期成績為 61 分。	98.2.13. 成績更正審查委員 會議決議不同意更正
提案四： ○○○老師	擬更正五護四孝○○○同學（學號 94115○○○）， 971「精神科護理」學期成績為 87 分。	98.2.13. 成績更正審查委員 會議決議通過予以更正

決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

提案一：資管科延畢五專生之替代課程問題，即二上被當必修課程，因課程變動欲至夜二專上選修科目，其科目名稱、學分、時數等皆相同，且經課程委員會議核可，不屬「選修不可替代必修」規範請同意修課，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決議：依本校的抵免學分辦法五年制與二年制之科目學分得依第四條第一款至第五款規定互為抵免，故同意其修課。

註：

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

第四條 科目學分抵免原則如下：

- (一)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得予抵免。
- (二)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或相近者，得予抵免。
- (三)科目名稱及內容不同而類科相同者，必要時得酌予抵免。
- (四)共同科目各學群內選開科目得互為抵免。
- (五)校訂科目得以已修習及格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學分，列抵免修。
- (六)高中(職)等學校教學科目得依第四條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抵免五年制一、二年級科目學分。
- (七)五年制與二年制之科目學分得依第四條第一款至第五款規定互為抵免。

陸、散會：